

关于天桥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29 日在天桥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天桥区财政局局长 王俊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提交天桥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中共天桥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以“项目提升年”为总牵引，坚持稳中有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支出结构持续优化，预算执行有力有效，圆满完成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34,95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75%，增长2.7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91,987万元，非税收入完成42,970万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90.1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减上解上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支出，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安排资金427,091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7,091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6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减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资金224,509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24,509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09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2%，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725万元，其中，调出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1,409万元，结转下年支出316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59,712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0,00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 9,711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55,728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8,3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428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3,984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结余 1,70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2,28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3,71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4,46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39,252 万元。

（五）政府债务收支及债务限额情况

2025 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区再融资一般债券 1,800 万元，全部用于一般债券到期还本；下达我区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153,800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 12,400 万元、王炉北辛城中村安置房项目 15,000 万元、老旧小区城市更新项目 11,600 万元、涿口垃圾中转站项目 11,300 万元、丁太鲁新徐片区综合管网建设项目 20,000 万元、丁太鲁安置房项目 A-11 地块 15,000 万元等共 17 个项目。按照法定程序，已将我区预算调整方案和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安排提请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据此，对区级预算收支做了相应调整。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下达后，减去省级收回限额，我区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540,24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3,28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56,966 万元。我区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536,5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80,814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55,767 万元。

（六）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4,500 万元，经区政府批准，主要用于抗旱应急保障、道路安全等支出。

（七）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及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政府及财税部门全面落实区人大决议要求，聚焦发展大局、民生福祉、风险防控，财政保障效能显著提升：

1. 财源建设提质增效。多维发力推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区街体制和财税共治双重激励作用明显，加快推进智慧财税建设，强化部门协同配合，累计实现一次性大额税收超过 70,000 万元。加大辖区资产盘活力度，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4,527 万元，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3,846 万元，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5,330 万元，全方位夯实财源基础，推动财政收入量质双升。

2. 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全年民生和社会重点事业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 75.88%，其中，教育支出 111,063 万元，支持新建学校 6 所、校舍改造项目 34 个，落实学生资助政策惠及学生 0.3 万人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018 万元，9 类困难群众 11 项保障标准均提高 5% 以上，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资金 5,968 万元，退役士兵安置优抚等相关资金 17,779 万元，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7,138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支出 8,946 万元，全面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3. 重点领域投入有力。全年城乡社区支出 36,549 万元，有力支持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项目稳步推进，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道路保洁、垃圾分类，居民生活品质和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农林水支出 10,522 万元，强化乡村振兴项目支撑，筑牢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根基，统筹推进农村公益事业与和美乡村建设。节能环保支出 350 万元，精准支持大气污染防治、雨污分流改造、绿色能源推广，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科学技术支出 926 万元，持续加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投入，共惠及 152 家企业，关键领域支出得到有效保障。

4. 财金协同不断深化。推动金融业招商引资，中信银行宝华支行正式开业，堤口路金融特色街区累计落户金融机构 21 家，集聚规模进一步提升。组织“政金联动 融创未来”金融沙龙等各类融资对接活动 21 场。依托药山科技园、黄台电商产业园等园区，设立科技金融服务驿站 2 家，金融机构包挂结对服务科技企业 300 余家；提供“一对一”金融定制服务，成功为 30 余家企业提供优惠贷款利率、增加授信额度等金融支持。

5. 国资管理规范推进。不断加强党对国有资产管理的全面领导，聚焦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大局，持续规范国有资产组织管理。完善全链条制度体系，不断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汇编形成 26 项各级相关制度，强化执行检查和闭环整改，提升制度约束力。聚焦精细治理，强化“三重一大”事项监管研判，实现对资金使用动态监测和风险预警。

6. 风险防控扎实有效。聚焦金融安全与财政稳健运行，多维度筑牢风险防控防线。健全政府债务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细化债务动态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处置等全流程管控举措，严格落实年度债务还本付息计划，切实降低债务风险水平，保障财政运行可持续性。深入开展财经纪律专项整治行动，聚焦资金使用全流程规范管理，有效提升资金使用安全性。持续加强金融风险常态化排查，紧盯非法集资、非法放贷等非法金融活动，强化部门协同联动执法，全力维护金融市场秩序。

各位代表，2025年预算执行取得的成绩，离不开区委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离不开全区各部门、各街道的协同发力。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经济下行压力将持续，优质税源培育仍需加力；民生保障、城市建设等需求不断提标扩量，收支平衡压力依然较大；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支出结构和资金使用效益存在优化空间。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6年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结合天桥区发展实际，2026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

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贯彻全市“项目赋能年”安排部署，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债务风险，做好民生和重点领域支出保障，为维护经济社会安全稳定、支持高质量发展构建有力支撑，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202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448,006万元，同比增长3%。加上级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减上解上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全区可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440,232万元，相应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0,232万元。2026年“三保”支出安排269,956万元，其中，保工资182,631万元，保运转2,902万元，保基本民生84,424万元。

2026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8,69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7.88%；公共安全支出10,9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48%；教育支出114,52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6.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5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2.38%；卫生健康支出48,2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0.97%；城乡社区支出14,1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3.2%；农林水支出7,2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6%；住房保障支出13,572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08%；预备费 4,5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377 万元，年初预留 36,057 万元等。

（二）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16,00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减调出资金、债务还本，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资金 69,286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 69,286 万元，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759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08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2,179 万元等支出。

（三）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530 万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316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安排资金 1,84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16 万元，调出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30 万元。

（四）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6 年预计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62,90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1,19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716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59,09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9,57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525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3,808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结余 1,61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2,19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7,523 万元，其中，机关

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6,08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41,442 万元。

三、认真抓好 2026 年预算执行

2026 年，我们将在区委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扎实推进预算执行各项工作，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一）开源拓渠强收入，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加力拓宽“开源”渠道，调整优化以激励为导向的区街财政体制和以对上争取为核心的部门保障机制，强化各单位组织收入协同效率。抓实地方财源“拓增稳存”，关注辖区企业经营变动，一对一服务重点税源企业；优化街道园区共建共享机制，建立重点税源关联企业拓展库和金融行业客群资源库，提高财源培育的精度和广度。构建持续高效的非税收缴入库调度机制，提升非税收入征管效率。增强“三资”盘活效能，加大对闲置低效资产处置力度，积极谋划和设计优质资产资源经营和运作路径，实现保值增值目标。

（二）整合支出调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持续深化“节流”改革，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刚性支出，整合可用财力向民生保障、重点项目、产业发展等关键领域倾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完善项目支出分级保障体系，优化资金支出结构，保证预算执行更合理、更精细。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源头把控项目建设成本，紧盯招投标、变更、结算等关键环节，推动资金高效集约利用。加强本级资金与上级专项

补助、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性支持项目的衔接配合，全力支持“十五五”规划实施，落实“项目赋能年”安排部署，集中财力办大事。

（三）聚焦关键抓落实，纵深改革增效赋能

多元化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紧扣资金政策导向，通过用活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方式，结合“股、债、贷、租、托”等关键工具，撬动更多市场资源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做好对省市引导基金集群项目推送和投资资金争取工作，逐渐拓宽地方产业发展资源导入渠道。打造“菜单式、定制化”金融服务新范式，精准匹配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金融资源。加快区属国有企业转型，推动主营业务向丰富和发展地方产业生态转变，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

（四）严守底线防风险，筑牢安全发展基础

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加强“三保”支出预算执行和库款保障情况动态监测，保证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机制，严格控制新增债务，有序化解存量债务，杜绝新增隐性债务，将地方债务规模锁定在合理范围内。提高财政监督效能，夯实基层财务规范化工作成果，严格执行内控制度，健全财务管理长效机制。聚焦重点领域、重点资金使用管理，开展专项检查，严肃财经纪律。积极防范和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加力摸排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确保金融市场安全稳定。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工作责任千钧，改革发展任重道远，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以锐意进取的劲头、真抓实干的担当、久久为功的韧劲，全力以赴完成各项预算目标任务，为“十五五”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